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服儀委員會議 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04 月 29 日（星期三）12：10

貳、地點：莊敬大樓第一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吳校長麗卿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本

伍、主席致詞：

感謝各位委員與會，請承辦單位進行服儀規定修正情形報告。

陸、工作報告：

1. 本處依上學期通過的兩個議案，修正本校服儀規定。
2. 不符合現況之服儀規定進行修正討論。
3. 依規定，修正條文須於委員會通過。
4. 針對上學期通過之提案，請學生代表善盡宣導之責，向全校同學宣導相關規定。
5. 配合服儀規定，第三條「違反規定之處理」之修訂，未來將統計同學違規次數，供導師進行期末德行評量的考核依據。

柒、討論事項

1. 提案一：修訂本校服儀規定，第一條「服裝規定」，請參考修正對照表，如附件一
說明：配合上學期通過之提案；以及現行假日到校門禁管理措施修正。
2. 提案二：修訂本校服儀規定，第三條「違反規定之處理」，請參考修正對照表，如附件一。
說明：教育部即將在 109 學年度提出服儀規定的修正，未來不得針對服儀違規實施「繞道處罰」，本校原規定恐已構成「繞道處罰」，為避免後續爭端，擬修正本校規定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1. 本校周三下午因五校聯盟課程，外校學生的服裝將請各校再次提醒，進入他校必須著校服。
2. 因應第三條「違反規定之處理」之修訂，未來同學服儀違規次數，將供導師作為期末德行評量的考核依據，將提醒導師於班級經營時務必告知同學考核標準。

玖、散會